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研究与反思

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

邓正来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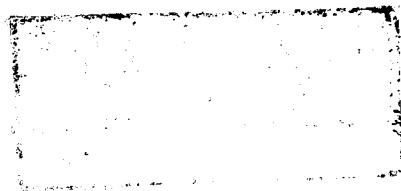
200116169

邓
正
来
著

研究 与 反 思

——
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

辽
宁
大
学
出
版
社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研究与反思: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邓正来著. —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1998. 1

(学术思想评论文丛)

ISBN 7-5610-3542-X

I. 研… II. 邓… III. 社会科学-研究-中国 IV. TP3 C/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9727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8 年 2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75

字数:240 千字

印数:1—4000 册

责任编辑:刘雪枫

封面设计:吴光前

责任校对:正 平

定价:19.00 元

社会科学的研究与反思（自序）

对学者和科学家来讲，重思(rethinking)争议问题是相当正常的。当重要的新的证据推翻了旧有的理论和有关预测无法成立时，我们就会被迫去重思我们的前提。就这个意义而言，十九世纪社会科学的大部分，一直在被人们重思。但是，除了这种常规性的重思以外，我认为我们还需要“否思”(unthinking)十九世纪的社会科学，因为它的许多预设——在我看来，这些预设是误导的和阻碍性的——对于我们的心智有着太强大的控制。这些预设，曾一度被认为是对人的精神的解放，但在今天却对有益地分析社会世界构成了核心的知识障碍。

——I. 沃勒斯坦
(Unthinking Social Science)

这部《研究与反思》集结了我近年来撰写的十三篇批判性研究的论文，也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我十多年来一直思考的一个主题，这就是知识、知识生产乃至对这个主题进行研究的问题。当

然，我在这里所讲的“知识”，乃是依循着 M. 波拉尼—莱利 (Rely) 一哈耶克一脉知识类分下的知识，亦即“明确阐明的知识”(articulated knowledge)、“明确的知识”(plain knowledge) 或“理论知识”(theoretical knowledge)，更严格的说是在牛顿准神学似的“过去与未来对称”模式和笛卡尔假定自然与人类、物质与精神、物理世界与社会/精神世界之间存在根本差异的“二元观”支配下发展起来的“社会科学这类知识”，而不是“无力阐明的知识”(unarticulated knowledge)、“无力言明的知识”(tacit knowledge) 或“实践性知识”(practical knowledge)。然而，这里需要指出的是，这些论者主要是在人之理性有限和理性不及的前提下强调后一类知识对人类生活的存续和发展所具有的支援性和重要性的；无疑，他们对这类知识的强调，以及与此具有某种内在勾连的常人方法学和理性选择理论对世俗的知识、主观的意义和日常实践能力在社会不断的生产过程中所具有的极为重要的作用的强调，对于我们理解人类社会秩序自发演化的具体进程具有着极大的启发意义，但是，个人以为，人类社会秩序的真实型构，并不只是那类“无力阐明的知识”在发生作用，其间发挥着更大作用的则是人们在理性的自负之下持续不断阐明着的社会科学知识，因此，我所主要关注的就是社会科学这类知识的生产奥秘以及它们在人们熟视无睹之下对人类生活施以支配并维持这种支配的过程。

毋庸置疑，对社会科学知识的这种关注，是以对知识本身的基本认识为前提的；众所周知，知识在十八和十九世纪被视为是“启蒙的渊源”，但在二十世纪上半叶以后却已被视为，一如巴恩斯 (Barnes) 所言，“权力的渊源”，即一种控制的工具，或者福科所言的作为权力和管制的实施的可能性。这些对知识的洞见，使我们触及到了知识在人与自然关系中的力量以及知识隐含在人与人的日常生活中的力量。然而，即使如此，我还是需要指出，这

些深刻的认识还不足以揭示知识所具有的另一种力量，这就是我所谓的知识所具有的那种赋予被解释、认识甚或描述的对象以某种正当性的力量，而不论这种力量是扭曲的，还是固化的；换言之，那些所谓“正当的”社会秩序或结构，本身并不具有比其他社会秩序或结构更正当的品格，而是透过权力或经济力量的运作，更是通过我们知识的不断诠释而获致这种正当性的。个人以为，就人类社会秩序或结构而言，宣称拥有普遍性和真理性的社会科学知识，具有着“正当性赋予”的最强大的力量。据此，我们可以说，这种社会科学知识并不像客观实证主义所宣称的那样只是反映的，也不只是技术管制性的，而更是建构性的和固化性的：这种社会科学知识通过各种制度化安排而渗透和嵌入各种管制技术和人的身体之中，并成为有关人类社会秩序或结构的当然图景，进而型塑和固化着生成这种知识的社会秩序或结构。

当然，我在这里所讲的社会科学知识，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意识形态，尽管意识形态在某种程度上讲也具有这种功用，但是真正为人们所不意识的恰恰是以科学或真理为标榜的社会科学知识所具有的这种力量。与此同时，还值得我们注意的是，这种具有建构和固化力量的社会科学知识，并不是一种脱离人的实践活动和一定时空下的社会关系而凭空生成的“纯粹”知识（pure knowledge），而是一如涂尔干和莫斯所说的相应“社会的社会体系的派生物”，从而也是P. 布迪厄（P. Bourdieu）所主张的认知结构与社会结构间辩证对应关系的产物，一如他所指出的，“在社会结构与心智结构之间，在对社会世界的各种客观划分——尤其是在各种场域里划分成支配的和被支配的——与行动者适用于社会世界的看法及划分的原则之间，都存在着某种对应关系”。正是对社会科学知识与社会结构间的关系及其所具有的建构性和固化性力量的认识，促使我对社会科学知识、这种知识的生产及与其赖以为基础的结构性基础的关系加以关注，进而成为我思考其他各

种问题的基本设定。

二

收集在《研究与反思》这部文集里的论文，显然不是对我在上述文字中简略阐释的社会科学知识观所做的讨论，当然，这也不是我在这里所能详加讨论的，不过我将在我已撰写多年的一部专著中对此一极为复杂的问题给予交待。但是，我个人以为，由于所涉论题的关系，这部论文集完全可以被视作是我就讨论上述问题而进行的知识上的准备。显而易见，这些论文各篇都有自己的侧重点，也指向各自所要回答的特定问题，然而仍有一个基本的主题贯穿于这些论题相对独立的论文之中，这就是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主题，也正是基于此一考虑，本论文集的副标题被定名为“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尽管这部文集中有两篇专论哈耶克社会理论的文字，它们并不直接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这一主题相关，但是考虑到撰写这两篇论文的部分目的在于对域外一些中国学者的“印象式阅读”方式——即背离原本理论的理路而对其间一些观点作断章取义的发挥的方式——进行批判，因此也一并收入此文集之中。

所谓对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更为确切地说，就是以研究和反思的方式对社会科学自主性这个问题进行思考，当然，这里的“研究”乃是一种批判性研究，一如收集在这部文集里的论文所表现出来的强硬的批判倾向，而不是那种对前提或预设不加以追究的注释性研究。当然，我之所以在这里强调批判性研究和反思这一点，不只是因为批判性研究和反思是社会科学认识论的根本向度，或者套用 P. 布迪厄所言的社会科学研究必不可少的“先决条件”，更重要的还是因为任何社会科学知识都是道德性的，甚至在较为宽泛的意义上讲也是政治性的，尤其在非西方学者应

着发展中国家力图摆脱西方的政治和经济“殖民主义”的运动而试图摆脱西方的学术“殖民主义”的情境下，就更是如此了；据此，需要指出的是，我对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并不是以非学术的政治主张和道德主张为依凭的，而是以学术的研究和反思为基础的，尽管这样的研究和反思在“元”的层面上依旧具有某种道德意涵和政治意涵——一种科学的道德性和科学的政治性。

较为具体地讲，收集在《研究与反思》中的文字，主要是对中国社会科学发展过程中，或者说是对中国社会科学在七十年代末以来的发展过程中所存在的一些在我看来颇为重要的问题进行分梳、辨析、检讨和批判；这些问题大体上包括中国社会科学知识类型的界定问题，亦即对经典科学观支配下的实证社会科学知识类型在中国社会科学发展过程中的主导作用予以检讨，而这涉及到哈贝马斯依据认知旨趣与知识类型间的关系而对旨在实证控制的、理解沟通的和批判解放的社会科学知识的探讨；其次，它们还包括对中国学者搬用或套用西方概念、理论和分析框架来解释和讨论中国发展问题的趋向进行检视和批判，其中最为重要的是对我自己通过市民社会概念的引入而建构起来的“国家与社会”分析框架（关于我建构“国家与社会”分析框架方面的文字，已收集在我的另一部论文集《国家与社会：中国市民社会研究》之中）的检讨，进而对支撑这种“搬用或套用”趋向的我所谓的“现代化思维框架”进行批判，最后则揭示出中国社会科学知识的“移植品格”以及这种品格所掩盖的作为知识消费者的中国学者与作为知识生产者的西方学者间的关系；再者，这些问题还包括对中国社会科学发展过程中时而表现出来的违背基本学术纪律、以研究对象的重要性替代学术研究的重要性、甚至以社会的需求误作为学术评价的判准等各种现象的分析和批判，进而从打破整体性“社会”概念出发而将中国社会科学视作相对独立于经济场域和政治场域的学术场域，并指出通过科学资本的增加和

同日常性或学术性常识的决裂以增进和捍卫学术自主性，乃是中国社会科学得以发展的前提性条件。

三

然而需要强调指出的是，在上述问题的背后，还隐含着两个更为基本的问题，它们所关心的不是“是什么”的问题，而是“为什么”和“如何”的问题：一是为什么中国社会科学在发展的过程中会缺失自主性，二是为什么中国社会科学在发展的过程中亦步亦趋地步西方社会科学的后尘，而西方社会科学的主流则是以文明对传统、西方对非西方等为人们不加追究的先验性或前提性假设为基础的；与此同时，中国社会科学是如何形成如此这种品格的。坦率而言，这两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问题亦即学术自主性的两个向度：第一个向度所涉及的是中国社会科学场域在一国内部与经济和政治等场域之间的关系，这乃是自主性的国内向度；第二个向度所涉及的是中国社会科学场域在世界结构下与西方社会科学场域之间的关系，这乃是自主性的国际向度。对于这两个问题，我在这部论文集集中的“关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和“中国发展研究的检视：兼论中国市民社会的研究”两篇论文中分别作了讨论，并明确指出，无论是经济和政治场域对社会科学场域的影响，还是西方社会科学对中国社会科学的影响，都不是中国社会科学缺失自主性的唯一原因，实际上，文化霸权的形成向来不是被动的接受，而是在“被动者”成为“主动者”之后才有可能得以实现，这也是葛兰西著名文化霸权定义的基本核心。正是作为“被动者”的中国学者向作为“主动者”的中国学者的转化，一方面致使经济和政治的需求在社会科学场域中得到某种程度的再生产，另一方面则致使西方社会科学知识在中国社会科学场域中也得到了很大程度的再生产。但是我必须承认，这些讨论

还只是前提性的或逻辑的论辩，而未能探及隐藏于这些讨论背后的更为基本的结构性问题——正是这些被我称之为“结构性基础与社会科学知识之间的互动关系”才是人们熟视无睹但在根本的意义上却支配着中国社会科学发展的现象，它们才是“不在场”或“始终沉默”的东西，因此，对这些现象的揭示和批判才真正是当下知识社会学的使命所在。

我们必须承认，中国社会科学在发展过程中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是我们还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对这种成就或发展的品格有深刻的认识，因为在某种意义上，这种发展或成就只是在承认西方社会科学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的发展或成就，是对西方社会科学一系列基本命题的精致化或对其既有研究范围的拓宽；与此同时，我们还需要注意的是，中国社会科学的这种发展，由于中国现代化建设的需求，更是处于无反思意识的建构过程之中，而且生产和组织生产这种知识的机制也在无自主性的诉求下得到了日益强化。根据这样一种认识，我们可以说，中国社会科学或者一般意义上的社会科学正处于深刻的危机之中，也就是沃勒斯坦等学者对社会科学的学科基础所做的结论，“我们正处在现存学科结构分崩离析的时刻，我们正处在现存学科结构遭到质疑、各种竞争性的学科结构亟待建立的时刻”；当然，在这样一种相互交错的过程中，中国的社会科学并不是没有机会，而是相反，但是我们的前提性工作则应当是对中国社会科学的知识类型进行辨析，进而对这种为现代性所支配的社会科学知识类型进行批判；或者按照非洲学者恩格尔贝特·姆文(Engelbert Mveng)在1978年撰写的题为“从屈服到继承”的论文中的观点，“除亚里士多德、托马斯·阿奎那式的推理法或黑格尔式的辩证法以外，通往真理的道路还有许多条。然而，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本身必须要实现非殖民化”，进而揭示和改变型构了现存社会科学的特定制度化形态的各种权力关系。

四

显而易见，要完成这一棘手而严肃的使命，仅仅凭靠批判性研究还不充分，因为这种研究往往会把作为批判者的我们从批判的对象中虚构般地排除出来，然而我们却实实在在地生活在这些批判性研究的“对象”世界之中，所以我们无论如何都不可能真正地通过客观对象化的方式而把自己从这个“对象”世界中隐匿掉。正如布迪厄所言，社会科学中出现错误的一个主要根源就在于，它与它的研究对象之间存在着不加控制的关系，而且社会科学还往往将这种关系投射到对象身上，并把研究者与对象之间的关系误作为客观的研究对象。因此，对于处于危机之中然却欲求发展的中国社会科学或者一般意义上的社会科学而言，也是在这样一个我称之为“知识转型”的关键时刻，作为建构者但同时也是被建构者的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者，个人以为，我们目前最紧迫的任务，就是一方面必须对社会科学所具有的一系列范式性假设进行全面的讨论和批判，或者套用沃勒斯坦的著名说法进行彻底的“否思”(unthinking)；而另一方面，也是更为重要的，便是必须对这种为现代性所支配的历史性建构的中国社会科学的生产和再生产进行分析和反思(reflection)，而不是只进行常规意义上的重思(rethinking)，因为只有在这种社会科学知识的社会学分析和反思的过程之中，我们才有可能揭示出和意识到我们原本不意识的隐含在生产社会科学知识过程之中的社会条件或权力关系。

毋庸置疑，进行反思的前提，乃是对如何进行反思这个关键问题进行追问。众所周知，人类对于知识一直在进行着各种维度的反思，尤其在马克思和涂尔干的影响下，形成了对知识的社会学分析；这种对知识的社会学研究，后经曼海姆、斯塔克和墨顿等学者的努力，又经波普尔、库恩、普赖斯和科林斯等学者的冲

击，而发展成了一门多范式的知识社会学学科。当然，知识社会学的这种多元范式的发展，对于其核心向度的反思研究也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因此，反思研究也相应地呈现为多层面的发展。显而易见，我们不可能在这里对各种反思的观点做出详尽阐释，但是我们却至少可以指出的是，我们所主张的反思并不是主体以黑格尔式的自我意识方式，也不是以民族方法学、现象学社会学和古尔德纳所捍卫的“我本学视角”对主体自身的反思，相反，而是布迪厄所强调的对知识生产者所置身于的场域中的位置与知识生产之间关系的反思，甚或更是我在上文中所指出的对“结构性基础与社会科学知识之间的互动关系”的反思，进而通过这种反思，使研究者不致轻易地以被动的集体无意识的方式来助长和增进社会科学知识所具有的“正当性赋予”的力量。

作者

1997年10月20日初稿

11月25日凌晨定稿于北京西郊寓所

DH86/17

目 录

社会科学的研究与反思（自序）

关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1）

化解整体的社会科学观

——“中国社会科学规范化”讨论的讨论（39）

关于实证社会科学观的反思

——评荷曼斯的《社会科学的本质》（56）

深度研究与自主发展

——以对澳门社会科学研究的分析为个案（73）

中国发展研究的检视

——兼论中国市民社会的研究（93）

国家与社会

——中国市民社会研究的研究.....（113）

“国家与社会”研究框架的建构与限度

- 对中国乡土社会研究的评论…………… (152)

学术研究与论证方法

- 评崔之元的“制度创新与第二次思想解放”…………… (160)

中国人权利发展研究的理想与现实

- 评《走向权利的时代》…………… (168)

学术研究与学术纪律

- 评《南极政治与法律》…………… (187)

澳门政治发展与宏观政治研究

- 序吴志良《论澳门政治制度与政治发展》…………… (204)

哈耶克的社会理论

- 《自由秩序原理》代译序…………… (213)

《自由秩序原理》抑或《自由的宪章》

- 哈耶克 *The Constitution of Liberty* 书名辨…………… (279)

跋文

关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

自本世纪七十年代末中国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科学界始终关注的一个核心,乃是中国社会科学如何获得其独立性或自主性的问题。这个问题的提出,在当时主要是回应此前三十年间社会科学意识形态化以及知识分子独立人格基本丧失的状况;据此,在八十年代,这个问题大体上是通过“中国社会科学学科性建设”^{〔1〕}和“知识分子心态和品格”^{〔2〕}的设问方式以及对此类问题的回答来展开的,前者试图通过社会科学的学科恢复和学科建制以使中国社会科学摆脱僵化意识形态的束缚,后者试图通过对中国知识者古即有之的“入世”心态的检讨以唤醒知识分子的特立独

* 本文是笔者长期思考的产物,也是笔者为之身体力行而始终不肯稍有懈怠之努力方向的具体说明。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本文乃是应《学人》主编陈平原和汪晖先生之约为《学人》(纪念集·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年9月版)所作专文,后经他们同意将此文发表于《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6年冬季卷),为此我特别要向他们表示感谢,此外,我还应梁治平先生之邀就此问题在法律文化研究中心作了专题的演讲,为此我也要感谢汪晖及朱苏力两位评议人的评论和盛洪、季卫东、李强、徐友渔、王铭铭、张小劲等先生以及中心诸成员所提出的意见。

行的精神与人格。可以说,这两个向度的努力都在某种程度上把握住了中国社会科学在当时的本土性问题。

然而,如果我们对中国社会科学这些年来的发展做一仔细认真的分析,我们却会发现,尽管中国社会科学在学科建制上得到了相当程度的恢复甚至发展,社会科学工作者对其自身的人格自主意识亦有相当程度的激发和加强,但当我们将这些发展置于上述讨论原本针对的问题上,或者略加以限制而置于作为一种知识的社会科学及其生产和再生产的实践活动的自主性问题上时,却很难再有如此的自信,认为中国社会科学于知识这个向度^[3]亦获得了相应的自主性^[4]。

针对中国社会科学在其发展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上述困境或紧张,本文旨在提出如下问题并力图做出回答:一是为什么前此的讨论没有关注到中国社会科学发展的这种困境或紧张?二是如何认识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缺失的状况?这里首先需要指出的是,对于社会科学是否具有独立性或自主性的判准,本文借用法国社会学家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5]的观点及其相关理论^[6],认为真正的社会科学,要根据它的科学研究是否能够独立于各种世俗权力、独立于经济和政治权威的干预来加以判定^[7]。据此,从分析逻辑的角度上讲,本文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对支援前此讨论的思维方式进行追问;第二部分则在思维方式转换的前提下,就本文进行分析所依据的布迪厄的概念系统做出必要的解释;第三部分从中国社会科学学术制度这一中介进入,对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缺失的状况进行分析并给出可能摆脱此种困境的路径;第四部分为结论。有必要予以限定的是,本文依据布迪厄的观点为思想资源对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问题进行思考,并不意在对布氏整个理论体系进行详尽的探讨,而毋宁在于指出他关于社会科学这一知识场域自主性的讨论可能给中国学人在思考此一问题时所具有的有益启示;其次,本文对中国社会科学发展过程

中的自主性问题的思考，从研究的方式讲并不是一种经验性的考察，而更是直面上上述经验性困境所做的理论分析，侧重点在于对前此的设问方式及其赖以为基础的思维方式进行反思，进而在此基础上为进一步的个案研究揭示出另一种（alternative）思考向度，多少有些类似于人类学家克利福德·吉尔兹（Clifford. Geertz）所言的“定向的概念”（orienting notions）^{〔8〕}。

八十年代关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讨论，一如上述，主要关注的问题是通过确立中国社会科学的学科性地位来摆脱意识形态对中国社会科学的支配，另一在于纠正中国社会科学工作者的心态。这种提问的方式，极其明显地反映出了当时特定环境对人们设定问题的角度的规定，然而，中国社会科学在其发展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上述困境或紧张却表明，这种设问方式对于发展中的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问题的解决而言，可以说是必要的、但却不是充分的，是重要的、但却不是基本的。从知识社会学的角度来看，八十年代的讨论和设问方式，从逻辑层面上预设了中国社会科学学术制度（institutions）^{〔9〕}的确立以及社会科学工作者心态品格的纠正对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决定性意义，但是，更为重要的恐怕还不是这种设问方式本身所存在的问题，在我看来，毋宁是在根本上支配这种设问方式的某种思维方式所存在的问题，因为所谓设问方式以及经此而提出的问题实际上是由相关的思维方式及其背后隐含的问题结构所支配的。这种思维方式，就是那种视外部性因素^{〔10〕}为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问题之关键的思维方式。

经由这种思维方式而提出的问题所含的预设至少存在着如下